

采购需求

（一） 服务需求

建设内容：本项目建设用地53.88亩，拟建设一座能源站及供热管网，对东乡经开区的渊山岗工业园进行集中供热。能源站采用生物燃料，锅炉采用生物质直燃或生物质气化+燃气锅炉型式产生蒸汽。锅炉出力本期工程为2×65t/h+40t/h(65t/h为常用锅炉，40t/h为备用锅炉，备用锅炉为生物质或天然气锅炉)，锅炉压力2.5MPa以上，年最大供汽量为93.6万吨/年并新建供热管网约12公里，建设期约1年。项目采取统一规划，可采取分期建设，满足园区企业用气需求即可。

建设地点：杭州路以南，福州路以北，金华路以东，化工集中区停车场以西

资金来源：“特许经营+市场化引资”，东乡区工业与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30%，中选社会资本70%自筹组成。

股权方案：东乡区工业与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30%，股份占比30%。

特许经营年限：特许经营权为30年（含建设期一年）。

自备锅炉关停支持：项目建成投产一年之后，由东乡区政府及投资方协商取消各企业的自用锅炉，或者保留作为备用热源。主要措施有：

- 1) 依法关停治理环保排放不达标、污染物超标排放的在用锅炉。
- 2) 全面排查清理列入江西省淘汰目录范围内的落后锅炉，按期完成淘汰退出工作。
- 3) 落实政府奖补补偿政策，有序推进企业自备锅炉自愿关停退出。

排他性约定承诺：为保障项目投资合理回报，政府承诺在特许经营期限及服务范围内，原则上不再批准与本项目功能相同、存在直接竞争的其他集中供热、自备供热锅炉项目（企业自用备用、特种工艺锅炉除外），维护特许经营者合法的市场运营空间，保障项目可持续运营。